

证券代码：688193

证券简称：仁度生物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 年 5 月

目 录

| | |
|--|----|
|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
|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
|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8 |
|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9 |
|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0 |
| 议案六 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 | 12 |
| 议案七 关于审议监事薪酬的议案..... | 13 |
| 议案八 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 议案..... | 14 |
| 议案九 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8 |
| 议案十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19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15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二、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或视频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4-030）。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星期四）10 点 0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瑞庆路 528 号 15 幢甲二楼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四) 主持人：董事长居金良先生，或受半数以上推举的董事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4 年 5 月 23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审议会议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审议监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六) 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八)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十)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从公司经营情况、2023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等方面做出汇报，详细内容见附件 1：《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等情况做出汇报，详细内容见附件 2：《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对2023年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进行了细致、准确的总结，详细内容见附件3：《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做好科创板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259,296.5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9,585,010.34元。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截至2024年4月29日，公司总股本4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804,169股后的股本39,195,831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839,166.2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94.91%。

如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无需董事会、股东大会重新审议本方案。

二、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4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六 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其他公司规模和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独立董事以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 7.2 万元/年（税前），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2、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3、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或津贴，但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七 关于审议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 2024 年度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八 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 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农商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和时间范围内，决定理财事宜、签署或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与购买理财产品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期限内，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监事会主席、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吴伟良先生在江南农商行担任董事，其控制的江苏恒德机械有限公司持有江南农商行 2.14% 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江南农商行购买理财产品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截至本会议召开日，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22），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12 个月内有效，除此之外未向其他关联人购买理财产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审议为对上述理财额度的授权期限的延长。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监事会主席、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吴伟良先生在江南农商行担任董事，其控制的江苏恒德机械有限公司持有江南农商行 2.14% 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江南农商行为公司关联方。

除此以外，公司与江南农商行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

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二）关联人情况说明

| | |
|--------------------|---|
| 企业名称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企业性质 |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 法定代表人 | 陆向阳 |
| 注册资本 | 1,011,545.2233 万元人民币 |
| 成立日期 | 2009 年 12 月 30 日 |
| 注册地址 | 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 9 号 |
| 经营范围 | 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本外币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外汇汇款；结汇、售汇；提供外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常州市人民政府持股 90.00%的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9.99% |
|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 总资产：51,099,698.72 万元 净资产：4,113,970.49 万元 营业收入：1,253,159.12 万元 净利润：353,912.55 万元 |

经核实，江南农商行是经国务院同意、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全国首家地市级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经营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交易，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内容及类别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江南农商行购买理财产品。

（二）交易金额及投资期限

本次关联交易购买的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12 个月内有效，此理财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三）定价标准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偏离市场。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风险性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为谨慎型）。

（五）交易选择权

公司有权根据自己的业务需求，自主选择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服务，自主决定理财产品类型以及理财金额。

（六）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江南农商行购买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风险等级为谨慎型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资相关产品，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因此投资仍存在无法取得预期投资收益甚至产生投资损失的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明确相关组织机构的管理职责，确立审批机制。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对公司主营业务、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事项公允、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九 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规范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下同）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提高财务信息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和《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4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十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4 年，公司将兼顾生产经营、可持续发展以及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符合条件下制定 2024 年具体的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并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后可进行 2024 年度的中期分红。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2、中期分红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并表决。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听取事项：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报告为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的述职报告，非表决事项）

各位股东：

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查阅，现在年度股东大会作述职报告。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国良、张永毅、徐宗宇、颜恩点

2024 年 5 月 23 日

附件 1: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赋予的董事会职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保障公司科学决策，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4,412,273.10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45.89%；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259,296.58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64.60%；实现归属于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974,783.0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2.18%。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的开展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度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 序号 | 时间 | 届次 | 审议事项 |
|----|-----------------|--------------|--|
| 1 | 2023 年 4 月 24 日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9、《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1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2、《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13、《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14、《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15、《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16、《关 |

| | | | |
|---|------------------|--------------|---|
| | | | 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7、《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2 | 2023 年 7 月 31 日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5、《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6、《关于<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8、《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3 | 2023 年 9 月 20 日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1、《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4、《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6、《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8、《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9、《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10、《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11、《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1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4 |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5、《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 5 | 2023 年 10 月 30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 1、《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 序号 | 时间 | 届次 | 审议事项 |
|----|-----------------|-----------------|---|
| 1 | 2023 年 5 月 16 日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7、《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8、《关于审议监事薪酬的议案》 |
| 2 | 2023 年 8 月 16 日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5、《关于 |

| | | | |
|---|------------------|-----------------|--|
| | | |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3 |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5、《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分别召开 3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高了重大决策的质量，促进了公司持续发展，为构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奠定坚实基础。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确保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判断，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五）信息披露工作

2023 年，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场接待投资者调研、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回复上证 e 互动、召开业绩说明会以及投资者邮箱问答等多种途径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

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公司还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确保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为公司树立健康、规范、透明的公众形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4 年，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要求，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董事会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切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和规则，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做好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高效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2、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培训。积极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的学习，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3、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将继续深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披工作的整体质量，切实提升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和透明度，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4、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引进优质资源，助力公司健康发展。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根据整体资本市场情况，适时开展再融资项目，为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提供助力。

特此报告。

附件 2: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遵守诚信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和行使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责，积极开展相关工作，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具体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 2023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 序号 | 时间 | 届次 | 审议事项 |
|----|-----------------|--------------|---|
| 1 | 2023 年 4 月 24 日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7、《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8、《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10、《关于审议监事薪酬的议案》11、《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 2 | 2023 年 7 月 31 日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4、《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5、《关于<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6、《关于<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7、《关于核实<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 3 | 2023 年 9 月 20 日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1、《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4 | 2023 年 10 | 第二届监事会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 | | |
|---|------------------|-------------|--------------------------|
| | 月 13 日 | 第一次会议 | |
| 5 | 2023 年 10 月 30 日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 1、《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 序号 | 时间 | 届次 | 审议事项 |
|----|------------------|-----------------|--|
| 1 | 2023 年 5 月 16 日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7、《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8、《关于审议监事薪酬的议案》 |
| 2 | 2023 年 8 月 16 日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3 |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5、《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报告期内, 公司依法经营, 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 公司内部制度健全, 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 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报告期内,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监管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 认为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 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 会计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 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

(三)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 公司的各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交易定价公平、合理,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核查了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违规行为，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情形，亦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六）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行业特性和经营运作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能够有效覆盖公司各项财务和经营管理活动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经营风险的有效控制，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为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提供保障。

（七）公司信息披露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监事会切实督促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重视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以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的日常工作。重点监督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

（二）强化公司财务的检查。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有效监督。

（三）依法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督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四）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加强自身的学习，谨遵诚信原则，加大监督力度，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

特此报告。

附件 3: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该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2199 号）；报告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 年 | 2022 年 | 本年比上年 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 | 16,441.23 | 30,384.87 | -45.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25.93 | 2,333.14 | -64.6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19.18 | -409.12 | 不适用 |
| 项目 | 2023 年末 | 2022 年末 |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96,274.16 | 96,138.47 | 0.14% |
| 资产总额 | 105,471.57 | 108,872.17 | -3.12% |

1、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45.89%，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宏观环境改变，公司常规检测试剂业务已呈现恢复性增长，但疫情防控相关试剂及检测业务较同期大幅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64.60%，主要系报告期内：（1）公司努力克服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不利影响，实现了生殖道系列产品、呼吸道系列产品等常规业务的恢复性增长，但由于疫情防控相关业务需求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导致总体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下降；（2）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20.31%，占营业收入比例从上年同期的 11.25% 上升为 25.02%；（3）由于疫情防控相关收入的大幅减少导致营收规模下降，公司虽加强了市场推广费用管控，提高推广效率，但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从去年同期的 40.61% 上升

为 55.32%。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

（一）财务状况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 年末 | 2022 年末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货币资金 | 60,956.70 | 29,893.32 | 103.9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021.05 | 53,097.86 | -90.54% |
| 应收票据 | 25.99 | | |
| 应收账款 | 7,680.57 | 10,486.34 | -26.76% |
| 应收款项融资 | 53.27 | 26.22 | 103.16% |
| 预付款项 | 264.06 | 417.31 | -36.72% |
| 其他应收款 | 110.09 | 114.54 | -3.88% |
| 存货 | 2,859.51 | 2,829.13 | 1.07% |
| 其他流动资产 | 12,942.91 | 393.53 | 3188.94% |
| 流动资产合计 | 89,914.16 | 97,258.25 | -7.55% |
| 固定资产 | 8,579.67 | 9,121.02 | -5.94% |
| 使用权资产 | 692.13 | 970.06 | -28.65% |
| 无形资产 | 44.99 | 66.22 | -32.06% |
| 长期待摊费用 | 829.81 | 372.73 | 122.6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295.80 | 963.37 | 34.51%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115.01 | 120.52 | 3314.34%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5,557.41 | 11,613.92 | 33.95% |
| 资产总额 | 105,471.57 | 108,872.17 | -3.12% |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05,471.57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3.12%；其中，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7,344.09 万元，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943.49 万元。

主要项目变动情况简要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到期，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转入货币资金。

（2）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明显，主要系定期存单及定期存款科目重分类。

（3）使用权资产和无形资产本期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摊销所致。

（4）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增加，主要系资产减值准备及可抵扣亏损等

增加。

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2023 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85.24%，从资产结构看，具备较好的流动性。

2、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 年末 | 2022 年末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应付账款 | 409.37 | 1,138.02 | -64.03% |
| 合同负债 | 557.67 | 732.89 | -23.91% |
| 应付职工薪酬 | 1,289.33 | 1,703.78 | -24.33% |
| 应交税费 | 154.74 | 177.35 | -12.75% |
| 其他应付款 | 5,127.89 | 5,520.21 | -7.11%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92.52 | 260.06 | 12.48% |
| 其他流动负债 | 13.18 | 13.91 | -5.28% |
| 流动负债合计 | 7,844.70 | 9,546.22 | -17.82% |
| 租赁负债 | 409.10 | 791.02 | -48.28% |
| 预计负债 | 1.18 | 4.56 | -74.14% |
| 递延收益 | 942.43 | 2,220.00 | -57.5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352.71 | 3,187.48 | -57.56% |
| 负债合计 | 9,197.41 | 12,733.70 | -27.77% |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9,197.41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27.77%。其中：流动负债为 7,844.70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17.82%；非流动负债为 1,352.71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57.56%。

主要负债项目变动简要分析如下：

(1) 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和研发支出，2023 年末，报告期内支付上期未付的材料款，本期余额减少 64.03%。

(2) 递延收益较上年末减少 57.55%，系报告期内验收通过的政府补助项目转入损益。

(3) 租赁负债较上年末增长，主要系本期租赁房产续租以及新增租赁；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 年末 | 2022 年末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股本 | 4,000.00 | 4,000.00 | 0.00% |
| 资本公积 | 77,370.14 | 77,622.51 | -0.33% |
| 盈余公积 | 1,292.45 | 1,137.73 | 13.60% |

| | | | |
|---------|-----------|-----------|-------|
| 未分配利润 | 13,646.43 | 13,475.23 | 1.2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96,274.16 | 96,138.47 | 0.14% |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96,274.16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0.14%。

（二）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 年 | 2022 年 | 同比增减% |
|---------|-----------|-----------|---------|
| 一、营业收入 | 16,441.23 | 30,384.87 | -45.89% |
| 二、营业总成本 | 18,228.75 | 29,047.05 | -37.24% |
| 其中：营业成本 | 3,061.04 | 10,474.05 | -70.77% |
| 销售费用 | 9,094.54 | 12,339.75 | -26.30% |
| 管理费用 | 2,676.81 | 3,133.87 | -14.58% |
| 研发费用 | 4,113.62 | 3,419.28 | 20.31% |
| 财务费用 | -813.77 | -439.99 | 不适用 |
| 三、营业利润 | 544.22 | 2,750.71 | -80.22% |
| 四、利润总额 | 476.25 | 2,668.15 | -82.15% |
| 五、净利润 | 825.93 | 2,333.14 | -64.60% |

1.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45.89%，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宏观环境改变，公司常规检测试剂业务已呈现恢复性增长，但疫情防控相关试剂及检测业务较同期大幅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2.销售费用：下降 26.30%，主要为市场推广费用、职工薪酬随营业收入有所下降。

3.研发费用：增长 20.31%，主要为研发团队人员增加与薪酬费用增长、临床试验费、研发材料费投入等随多个研发项目的加速推进而增长。

五、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 年 | 2022 年 | 同比增减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19.18 | -409.12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 21,252.30 | 27,584.49 | -22.9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 19,533.12 | 27,993.61 | -30.22%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192.41 | -54,167.86 | 不适用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 108,874.33 | 31,622.71 | 244.2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 78,681.92 | 85,790.56 | -8.2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96.62 | 64,728.86 | -101.39%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 | 67,569.20 | -1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 896.62 | 2,840.34 | -68.43% |
|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1,063.28 | 10,136.58 | 206.45%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9.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明显，主要系上年同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受宏观政策影响而下降，本报告期收款情况回归正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导致支付税金减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增加 84,360.27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产品到期增多；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减少 65,625.47 万元，主要系主要系 2022 年同期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

特此报告。